



TAO HEUNG HOLDINGS LIMITED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73)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 收益上升21.3%至約1,187,5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979,000,000港元)
-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6.4%至約94,6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81,300,000港元,不包括出售辦公室物業收益約30,800,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9.32港仙(二零零七年:12.78港仙)
-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合共約60,900,000港元
- 每股資產淨值增至98.61港仙
- 每股現金淨額為21.09港仙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食肆總數達61家,而於本公佈日期則達63家

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稻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此宣佈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並附上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比較數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審核,惟已供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1,187,476	978,9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915	41,001
消耗存貨成本		(381,315)	(326,646)
僱員成本		(343,204)	(269,810)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租金		(81,188)	(64,121)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9,443)	(38,764)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250)	(596)
其他開支		(218,387)	(184,088)
融資成本	6	(1,177)	(2,76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28	(10)
稅前溢利	7	114,455	133,154
稅項	8	(18,290)	(19,941)
期內溢利		96,165	113,213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4,590	112,059
少數股東權益		1,575	1,154
		96,165	113,213
股息	9	60,868	63,000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10	9.32港仙	12.78港仙
— 攤薄	10	9.32港仙	12.78港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504,943	408,552
預付土地租金		68,560	68,556
投資物業		15,700	15,700
商譽	12	16,827	16,827
聯營公司權益		5,099	5,071
遞延稅項資產		35,983	30,291
租賃按金		51,132	44,683
購入物業、機器及設備按金		—	15,497
抵押存款	14	15,500	15,29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39,045	32,87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52,789</u>	<u>653,338</u>
流動資產			
存貨		57,712	42,780
交易應收款項	13	11,493	14,2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713	33,740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175,659	49,136
應收董事款項	20(c)	—	2,590
抵押存款	14	5,447	16,2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	272,327	459,486
流動資產總值		<u>583,351</u>	<u>618,191</u>
流動負債			
交易應付款項	15	94,162	87,0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0,056	159,600
計息銀行借貸	16	20,007	22,825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221	368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20(b)	628	628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2,258	2,258
應付稅項		28,793	17,354
流動負債總值		<u>296,125</u>	<u>290,077</u>
流動資產淨值		<u>287,226</u>	<u>328,1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40,015</u>	<u>981,452</u>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6	38,370	48,368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80	178
遞延稅項負債		1,166	1,279
		<u>39,616</u>	<u>49,825</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39,616</u>	<u>49,825</u>
資產淨值		<u>1,000,399</u>	<u>931,627</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1,446	101,446
儲備		836,331	777,359
擬派股息	9	60,868	50,723
		<u>998,645</u>	<u>929,528</u>
少數股東權益		1,754	2,099
		<u>1,000,399</u>	<u>931,627</u>
權益總值		<u>1,000,399</u>	<u>931,62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18,265	126,91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43,503)	(102,046)
融資活動流入／(流出)現金淨額		<u>(65,726)</u>	<u>360,695</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90,964)	385,567
期初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9,486	137,91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3,805</u>	<u>163</u>
期終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u>272,327</u></u>	<u><u>523,642</u></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	182,238	283,591
作為所獲銀行信貸抵押而購入時原到期日 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u>90,089</u>	<u>240,051</u>
		<u><u>272,327</u></u>	<u><u>523,642</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條，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13號。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實施集團重組（「集團重組」）以精簡本集團的架構，本公司因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有關本集團重組的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刊發的上市售股章程（「售股章程」）內。

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食肆營運及提供餐飲服務
- 生產、銷售及分銷食肆營運相關食品

2.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採用下列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年度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採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服務特許權安排
詮釋第1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福利資產的上限、最低資金要求
及兩者的相互關係
詮釋第14號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以兩種分部形式呈列：(i)以地區分部為主要分部呈報基準；及(ii)以業務分部為次要分部呈列基準。

以下為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呈列的分部資料。於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分部收益乃按顧客所在地分類，而分部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分類。本集團按顧客劃分的地區分部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內地。

由於本集團逾90%的收益及資產與食肆分部有關（食肆分部透過連鎖式食肆提供餐飲服務），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的其他分析。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地區分部收益、溢利、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來顧客收益	<u>988,168</u>	<u>199,308</u>	<u>1,187,476</u>
分部業績	111,996	3,608	115,604
融資成本			(1,177)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淨額	28		<u>28</u>
稅前溢利			114,455
稅項			<u>(18,290)</u>
期內溢利			<u>96,165</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64,963	430,095	1,295,058
聯營公司權益	5,099		5,099
其他未分配資產			<u>35,983</u>
資產總值			<u>1,336,140</u>
分部負債	165,957	81,147	247,104
其他未分配負債			<u>88,637</u>
負債總值			<u>335,741</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71,685	44,122	115,807
折舊	40,904	18,539	59,443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175	75	250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撇銷	59	—	59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			
公平值收益淨額	<u>1,173</u>	<u>—</u>	<u>1,173</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來顧客收益	<u>854,379</u>	<u>124,578</u>	<u>978,957</u>
分部業績	122,411	13,522	135,933
融資成本			(2,76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10)		<u>(10)</u>
稅前溢利			133,154
稅項			<u>(19,941)</u>
期內溢利			<u>113,213</u>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895,678	273,288	1,168,966
聯營公司權益	1,261		1,261
其他未分配資產			<u>26,885</u>
資產總值			<u>1,197,112</u>
分部負債	197,394	32,110	229,504
其他未分配負債			<u>120,081</u>
負債總值			<u>349,585</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52,266	70,821	123,087
折舊	32,309	6,455	38,764
確認預付土地租金	465	131	596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421	—	421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u>30,786</u>	<u>—</u>	<u>30,786</u>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食肆營運	1,164,347	966,461
銷售食品	<u>23,129</u>	<u>12,496</u>
	1,187,476	978,957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3,794	5,252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200	223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503	611
贊助費收入	3,517	1,409
超逾業務合併成本的差額	—	1,553
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收益	1,173	421
出售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	30,786
其他	<u>2,728</u>	<u>746</u>
	11,915	41,001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全數償還銀行貸款利息		
— 五年內	1,144	3,518
— 超過五年	12	21
融資租約利息	<u>21</u>	<u>38</u>
財務負債(並非按公平值計算損益)總利息開支	1,177	3,577
減:撥充資本利息	<u>—</u>	<u>(808)</u>
	1,177	2,769

7. 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503)	(611)
減：賺取租金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	<u>12</u>	<u>1</u>
淨租金收入	<u>(491)</u>	<u>(610)</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花紅	322,038	257,4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6,127	11,972
以股權支付購股權開支	<u>5,039</u>	<u>388</u>
	<u>343,204</u>	<u>269,810</u>
有關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租金：		
最低租金	76,852	61,130
或然租金	<u>4,336</u>	<u>2,991</u>
	<u>81,188</u>	<u>64,121</u>
外匯差額淨額	<u>(1,855)</u>	<u>125</u>

8.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而作出撥備。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的稅款乃根據本集團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所在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18,337	16,938
即期—其他地方	5,098	3,003
遞延	<u>(5,145)</u>	<u>—</u>
期內總稅項開支	<u>18,290</u>	<u>19,941</u>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擬派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仙(二零零七年: 2.96港仙)	—	30,000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00港仙(二零零七年: 3.25港仙)	<u>60,868</u>	<u>33,000</u>
	<u>60,868</u>	<u>63,000</u>

於回顧期間內擬派股息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獲批准。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普通股擬派特別股息及擬派中期股息乃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1,000,000,000股加上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超額配股權已發行股份14,460,000股計算。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94,59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 112,059,000港元)及回顧期間內已發行股份1,014,460,000股(二零零七年: 876,679,452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過往期間,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按876,000,000股股份,即假設於過往期間期初視為已發行的股份計算,相當於本公司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當時的股份數目,但不包括因首次公開發售而發行的股份。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94,590,000港元</u>	<u>112,059,000港元</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014,460,000</u>	<u>876,679,452</u>
購股權調整	<u>—</u>	<u>41,66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運用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014,460,000</u>	<u>876,721,118</u>
每股攤薄盈利	<u>9.32港仙</u>	<u>12.78港仙</u>

由於僱員購股權對期內每股基本盈利有反攤薄影響,故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沒有計算僱員購股權,因而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機器及設備添置為115,80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3,087,000港元，不包括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物業及設備(附註21))。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帳面淨值為26,250,000港元，出售收益淨額約為30,786,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帳面淨值99,57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1,408,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的抵押(附註16)。

12. 商譽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月一日的帳面值	16,827	3,718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	13,109
期末帳面值	<u>16,827</u>	<u>16,827</u>

商譽會於每年或當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減值跡象。

13. 交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顧客的買賣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尚未清還的應收款項，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審核逾期結餘。基於上述理由，加上本集團交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不同顧客，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交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結算日，交易應收款項按還款到期日的帳齡分析如下(有關交易應收款項被視為將不會減值)：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過期或減值	7,517	10,549
過期一個月內	2,265	1,304
過期一至三個月	758	1,224
過期超過三個月	953	1,145
	<u>11,493</u>	<u>14,222</u>

1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與已抵押定期存款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2,238	198,120
定期存款	<u>111,036</u>	<u>292,893</u>
	293,274	491,013
減：		
就短期銀行借貸所抵押而原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的存款	(5,447)	(16,237)
就長期銀行借貸所抵押的存款	<u>(15,500)</u>	<u>(15,290)</u>
	<u>272,327</u>	<u>459,486</u>

15. 交易應付款項

於結算日，交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74,999	78,812
一至兩個月	10,613	2,092
兩至三個月	2,334	675
超過三個月	<u>6,216</u>	<u>5,465</u>
	<u>94,162</u>	<u>87,044</u>

交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須於六十天內繳付。

16.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		
—有抵押	20,007	21,115
—無抵押	—	1,710
	<u>20,007</u>	<u>22,825</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u>38,370</u>	<u>48,368</u>
	<u><u>58,377</u></u>	<u><u>71,193</u></u>
分為：		
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	20,007	22,825
第二年	18,315	19,027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537	28,837
超過五年	518	504
	<u>58,377</u>	<u>71,193</u>

附註：

- (a) 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及信貸按以下方式抵押：
- (i) 以本集團位於香港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按揭抵押；
 - (ii) 以本集團的若干投資物業作按揭抵押；
 - (iii) 以本集團的若干非上市投資作擔保；及
 - (iv) 以本集團的若干定期存款作擔保。
- (b)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為2.75%至6.00%（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為4.25%至7.00%）。

17. 或然負債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取代公用服務及物業租賃按金作出的銀行擔保	<u>31,712</u>	<u>27,946</u>

18. 經營租約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向第三方出租其投資物業，租期為兩年至三年不等。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u>6</u>	<u>76</u>

(i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及食肆物業，租期為兩年至十五年不等，若干租約可選擇續期。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屆滿的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27,257	128,49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2,879	195,951
超過五年	<u>77,728</u>	<u>50,305</u>
	<u>407,864</u>	<u>374,751</u>

根據各租賃協議訂明的條款及條件，若干食肆物業的經營租約或會規定按照其中所經營業務的收益的若干百分比徵收額外租金。由於該等食肆的未來收益於結算日無法準確釐定，故並未計入相關或然租金。

19. 承擔

除上文附註18(ii)所詳述的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物業裝修	6,434	4,212
機器及設備	1,971	796
樓宇	<u>30,296</u>	<u>—</u>

20.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及結餘外，本公司於期內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a) 與關聯／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詳情概述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買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			
天譽企業有限公司(「天譽」)	(i)及(ii)	1,816	—
天佑國際投資企業有限公司(「天佑」)	(i)及(ii)	2,259	—
支付予關連人士的租金開支	(iii)	<u>24</u>	<u>84</u>

附註：

- (i) 天譽及天佑均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且由於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該詞彙定義見上市規則)大家樂集團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天譽及天佑已發行股本的20%，因此天譽及天佑為本公司的關聯人士。
- (ii) 購買食品及其他營運項目乃根據個別交易所磋商的條款及條件收費。
- (iii) 支付予關連人士陳細英女士(本公司的實益控股股東鍾偉平先生的配偶)的租金開支乃按雙方協定的條款，以每月定額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000港元)支付。

上文所披露的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b) 關連公司結餘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u>628</u>	<u>628</u>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指定還款期。

(c) 應收董事款項

於上一結算日，應收董事款項是按中國協議（定義見下文）所載，董事須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收購中國集團前，中國集團所產生的任何負債作補償承擔。該等款項已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悉數清還。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09	1,318
離職後福利	<u>31</u>	<u>31</u>
	<u>1,640</u>	<u>1,349</u>

21.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及股東鍾偉平先生及鍾明發先生簽訂買賣協議（「中國協議」），以總現金代價51,000,000港元收購天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天虹」）、天來集團有限公司（「天來」）、天俊亞洲有限公司（「天俊」）及天富（中國）有限公司（「天富」）以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統稱「中國集團」）全部股權（「收購」）。中國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食肆業務。

中國集團可識別資產與負債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相等於緊接收購前的相關帳面值）如下：

	天來 千港元	天虹 千港元	天俊 千港元	天富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549	10,451	10,095	2,820	26,915
遞延稅項資產	1,043	1,743	274	1,253	4,313
存貨	11	28	1,315	1,150	2,504
交易應收款項	189	1,182	78	83	1,53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4	423	809	595	2,43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551	3,758	17,785	22,094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	—	556	12	568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50	3,371	1,532	866	9,719
交易應付款項	(1,763)	(1,525)	(4,393)	(2,602)	(10,2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68)	(4,344)	(2,054)	(870)	(9,636)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424)	(4,410)	(728)	(3,024)	(10,586)
應付稅項	(357)	(182)	(273)	—	(812)
按公平值收購的資產淨值	<u>2,434</u>	<u>7,288</u>	<u>10,969</u>	<u>18,068</u>	<u>38,759</u>
收購產生的商譽(附註12)					13,109
超逾於收益表確認的業務 合併成本的差額					<u>(868)</u>
以現金支付					<u>51,000</u>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現金流量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1,000)
收購所得現金及銀行結餘	<u>9,719</u>
有關收購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流出淨額	<u>(41,281)</u>

收購後，中國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貢獻收益及綜合溢利分別為98,486,000港元及6,922,000港元。

22. 結算日後事項

在結算日後，概無其他重大事項須於本公佈內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於回顧期間內，受美國次按危機及全球通脹壓力影響，本集團需面對宏觀經濟環境不穩定所帶來的影響，然而，稻香仍能達致穩健的收益及溢利增長，加強本集團在現時充滿挑戰之市場中把握不同機遇的能力。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187,500,000港元，按年增長21.3%。

若扣除去年同期出售辦公室物業收益約30,800,000港元，來自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約為94,600,000港元，上升16.4%。

多年來，稻香一直致力降低成本及改善營運效率，並投放大量人力和龐大資金，興建具規模的東莞物流中心。於回顧期間，雖然食材成本大幅攀升，但本集團已開始受惠於東莞物流中心，毛利率升至67.9% (二零零七年：66.6%)。興建東莞物流中心令本集團得以加快其於中國內地市場的擴展步伐，更重要的是，能有效抗衡成本上升，令本集團得享競爭對手所欠缺的優勢。

為提升股東回報，本人建議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00港仙，派息率相等於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之溢利約63%。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香港業務的收益增加15.7%至約988,200,000港元。收益增加主要由於期內開設三家新食肆所致。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合共經營50家食肆。雖然本集團並無提高其食品價格，但同店銷售額仍上升2.0%，主要是由於食客增加所致。期內毛利率為69.0%，較去年同期錄得的67.7%有所增加。隨著東莞物流中心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開始每天向香港食肆供應食品，本集團預計整體毛利率水平將進一步上升。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0,200,000港元。若扣除去年同期出售寫字樓物業收益，香港核心業務的溢利上升27.2%，期內純利率亦由去年同期的8.3%提高至9.1%。提供高質素及物

超所值的產品及服務，同時利用物流中心及採用節能廚具等不同的創新營運模式有效控制成本，實為稻香於香港市場成功發展的基石。管理層對本集團香港業務的長遠發展充滿信心。

中國內地業務

A. 食肆業務

隨著食肆網絡繼續如期擴張，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收益大幅上升54.8%至約192,9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16.3%。增長如此迅速，主要由於集團在回顧期間開設了四家新食肆。繼在廣州及深圳開設食肆後，本集團於期內在東莞開設首家食肆，使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底在中國內地擁有的食肆數目增至11家。

於回顧期間，毛利率由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59.3%增至63.2%。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32.6%至約22,400,000港元。由於四家新食肆中有三家在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才開業，加上僱員成本上升及新勞動合同法帶來的影響，純利率由13.8%輕微下降至11.6%。

由於中國的餐飲業務市場龐大，且仍未全面開發，隨著中國人民收入及生活水平不斷上升，中國內地業務將繼續成為稻香的長遠增長動力。管理層相信，憑藉優質產品及服務，加上成功的品牌策略，稻香將能更上層樓，繼續把握中國內地市場帶來之豐厚回報。

B. 東莞物流中心

東莞物流中心於期內為本集團立下重要里程碑。繼去年九月開始向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食肆供應食品之後，東莞物流中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試行向香港供應食品，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開始向本集團香港食肆全面供應食品。東莞物流中心啟用，有助本集團落實大批量採購食材，以及直接從原產地進行採購，從而減低物價上漲所帶來的影響。此外，透過中央生產及採購，更加強集團的營運效率，確保食品保持最佳質素。

為加快令東莞物流中心成為本集團餐飲業務的支柱，其於回顧期內產生營運費用約30,400,000港元，其中包括約7,600,000港元的僱員成本和約8,200,000港元的折舊開支。管

理層相信，隨著東莞物流中心順利營運及整體使用率如期提升，長遠而言，將有助進一步增強稻香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周邊業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周邊業務錄得顯著增長，收益約為23,100,000港元，按年增幅85.1%。然而與本集團其他核心業務相比份額尚少。本集團一直以提供優質食品見稱，使其能夠繼續為香港三間主要航空餐飲膳食公司提供食品。此外，隨著集團所提供的食品種類持續增加，加上本集團為華南地區7-11便利店、香港百佳超級市場及吉之島供應食品的效率提升，令冷凍食品及應節食品業務於回顧期內取得良好表現。

本集團於「泰昌餅家」的投資為其加快了網絡擴充步伐，於回顧期間新增四家餅店，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合共擁有八家餅店。另外，透過本集團的物流中心供應麵包產品已成功產生協同效應，而隨著泰昌餅家的網絡將進一步擴大，有望進一步增加協同效應。與此同時，管理層將會繼續物色擴大業務的潛在機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的總資產增加5.1%至約1,336,1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71,500,000港元），而權益總額則增加7.4%至約1,000,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31,6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272,3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9,500,000港元）。扣除計息銀行借貸總額約58,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1,200,000港元）後，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約為213,9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88,300,000港元）。現金淨額減少主要由於在回顧期間投資於財務資產總額約131,500,000港元所致。鑑於現金充裕，本集團將繼續善用現金資源，物色投資或業務發展機會，從而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股東價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計息銀行借貸總額減少至約58,4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1,200,000港元）。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應付款項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總額計算）減少至0.06倍（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8倍）。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相關股份發行開支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進行香港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約為40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約201,500,000港元已根據售股章程所載的建議用途動用及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以短期計息存款或與貨幣掛鈎結構性存款存入香港持牌銀行及財務機構，以便從額外的現金獲取較佳回報。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115,8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約123,1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承擔約為38,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00,000港元）。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主要與本集團購置物業作營運食肆用途及新食肆與現有食肆翻新工程有關。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約20,9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約83,200,000港元的非上市投資、約99,6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及約14,7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租金及水電按金的或然負債約為31,7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900,000港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採購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人民幣乃不能自由兌換貨幣，其未來匯率可因中國政府所施加的管制而較現時或過往的匯率大幅波動。匯率亦可受本地及國際經濟發展及政治轉變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所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均可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幣匯兌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其重大外幣匯兌風險進行對沖。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6,569名僱員。為吸引及留用優秀員工以及維持本集團的順利營運，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照市場情況以及個人資歷及經驗）、購股權計劃及多項內部培訓課程。薪酬待遇會作定期審閱。本集團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佈「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獎項及認可

於回顧期間，集團榮獲Finance Asia頒發2008年度「亞洲最佳公司投票選舉」「最佳中型企業」第二位的殊榮；而本集團鍾菜（九龍灣分店）亦成為首間中式食肆於香港獲授由「香港品質保證局」頒發「ISO 22000食品安全管理系統」認證。此兩項獎項及認證表彰本集團致力優化業務管理系統的努力。

展望

管理層對稻香未來數年的業務前景感到樂觀。本集團無疑於未來仍需面對持續通脹壓力、食材成本高企及經濟增長放緩等挑戰，然而，憑藉集團一貫專注拓展大眾化市場，加上鎖定擁有中等消費力的客戶為目標客戶的明確發展方向，本集團視此等挑戰為商機，致力吸引尋求物超所值用餐體驗的客戶群。本集團相信，缺乏效率的餐飲營運商要在高通脹及經濟放緩的環境下生存將日益困難，因此目前的經濟環境將有助本集團搶佔更大的市場份額。為把握此機遇，集團已落實於下半年分別在香港開設四間新食肆及在中國內地開設一間新食肆，以進一步提升其市場份額。

在節省成本方面，本集團將發掘更具質量的直接採購來源，並持續發揮物流中心之成功營運模式，力求進一步控制食品成本。此外，隨著東莞物流中心對中國內地及香港食肆供應食品的規模持續增加，其使用率將逐漸提升，管理層預期集團之營運效率及成本效益將進一步提升，最終令本集團節省更多成本及改善邊際利潤，從而鞏固本集團於中式飲食業的領導地位。

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繼續發掘新業務商機，如透過開拓新客戶及新分銷渠道以進一步擴展周邊業務。本集團亦將密切留意有助其垂直及或橫向發展的收購合併商機，以期在不

同業務範疇間締造協同效益。稻香將繼續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食品、服務及用餐體驗，矢志成為香港及中國內地最受推崇的中式飲食集團，並致力為股東帶來滿意的回報。

其他資料

股息

為感謝本公司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本公司董事（「董事」）宣佈將於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向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6.00港仙。

暫停股東過戶登記

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交予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普通股數目（好倉）					總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衍生工具	權益		
執行董事								
鍾偉平先生	(a)、(d)及(e)	—	12,174,222	360,097,689	1,350,000	373,621,911	36.83	
黃家榮先生	(b)	—	—	103,283,124	—	103,283,124	10.18	
鍾明發先生	(c)	—	—	59,795,068	—	59,795,068	5.89	
梁耀進先生	(f)	—	—	—	800,000	800,000	0.08	
黃歡青女士	(f)	—	—	—	800,000	800,000	0.08	
何遠華先生		3,000,000	—	—	—	3,000,000	0.29	
非執行董事								
方兆光先生		180,000	—	—	—	180,000	0.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子良先生		107,000	—	—	—	107,000	0.01	
吳日章先生		742,137	—	—	—	742,137	0.07	

附註：

- (a) 該360,097,689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全資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全資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全資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持有。
- (d) 該12,174,222股股份由鍾偉平先生的配偶陳細英女士持有。
- (e) 鍾偉平先生的配偶陳細英女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1,35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佈「購股權計劃」一節。
- (f) 該等數額即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購股權權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份。有關詳情載於本公佈「購股權計劃」一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已登記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作出記錄，或須根據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各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並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附註	普通股數目（好倉）	
		直接實益擁有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360,097,689	35.50
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	(b)	103,283,124	10.18
Perfect 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2,053,976	10.06
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	(c)	59,795,068	5.89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鍾偉平先生實益擁有的Billion Era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持有。
- (b) 該等股份由黃家榮先生實益擁有的Joy Mount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持有。
- (c) 該等股份由鍾明發先生實益擁有的Whole Gai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規定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授出15,190,000份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購股權。行使價須相當於向公眾作出的最終發售價的50%。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按每股1.59港元行使，而上述購股權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行使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獲行使的購股權為14,900,000份。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已到期失效	因終止僱員 聘用而註銷	
<i>執行董事</i>							
梁耀進先生	二零零七年 六月九日	800,000	—	—	—	—	800,000
黃歡青女士	二零零七年 六月九日	800,000	—	—	—	—	800,000
<i>關連人士</i>							
陳細英女士	二零零七年 六月九日	1,350,000	—	—	—	—	1,350,000
其他僱員	二零零七年 六月九日	12,200,000	—	—	—	(250,000)	11,950,000
		<u>15,150,000</u>	<u>—</u>	<u>—</u>	<u>—</u>	<u>(250,000)</u>	<u>14,900,000</u>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九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邀請參與者按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接納購股權，惟該價格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較高者(i)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平均價；及(iii)股份面值。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提呈授出購股權當時釐定及知會承授者的購股權有效期內隨時行使，惟該有效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承擔能力。此目標可透過有效的董事會、分明的職責、穩定的內部監控、恰當的風險評估程序及對全體股東的透明度來實現。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一直遵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佈電子版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taoheung.com.hk。

鳴謝

董事會謹此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所有員工一直辛勤工作及熱誠投入，亦感謝股東、業務夥伴及聯繫人、銀行及核數師在整個期間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鍾偉平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十二名董事組成，其中六名執行董事為鍾偉平先生、黃家榮先生、鍾明發先生、梁耀進先生、黃歡青女士及何遠華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方兆光先生及陳裕光先生；而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子良先生、陳志輝教授、麥興強先生及吳日章先生。

* 僅供識別